

在全市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周口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陈志伟

(2011年6月17日)

一、统一思想,充分认识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活动的重要意义

一是优化我市依法治税环境的需要。依法治税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交通运输业纳税人缴纳地方各税,是《税收征管法》及其实施细则、《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车船税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但长期以来,交通运输业纳税人,特别是一些货运车辆的车主,作为法定的纳税义务人,依法诚信纳税意识极其淡薄,不进行税务登记,不进行纳税申报,更不主动缴纳税款,长期存在偷逃税行为。这些行为,严重破坏了正常的税收秩序,损害了税法的尊严,干扰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这次关于我市车辆购置税的曝光事件,是一些偷逃税者有计划、有组织、有预谋的行为,我们诚恳地希望包括纳税人、新闻媒体在内的社会各界对我们的税收执法予以监督,但决不容忍这些自己偷逃国家税款、又对正常的税收执法予以恶意攻击的行为。同时,这些行为的出现,也反映出我市部分公民依法纳税的意识亟待进一步提升,依法治税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开展这次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不仅是对交通运输业的税收秩序进行整治,也是对交通运输业偷逃税行为的打击,也是为了进一步宣传税收政策,提高纳税人对税法的遵从度,更是为了切实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征管效率,营造公正公平的税收环境。更深层次地讲,也是为了进一步优化全市经济发展环境。

二是提升我市宏观税负水平的需要。税收是国家的一种强制性分配手段,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共和国的血脉,是各项社会事业得以发展的保障。多年来,我市财政收入严重不足,保工资、保机关运转、保稳定的压力非常大。与此不相符合的是,全市宏观税负及第三产业税负一

直处于较低水平。2010年,我市宏观税负为1.58%,与全省平均水平(3.43%)相差1.85个百分点,在全省18个直辖市中排倒数第二位,仅比信阳高了0.05个百分点。第三产业税负为4.15%,与全省平均水平(6.82%)相差2.67个百分点,在全省18个直辖市中仍处于落后位置,税负水平明显偏低。作为第三产业中的重要行业,交通运输业税收流失严重。根据地税部门的测算,每年流失的车辆税收在数亿元。作为经济欠发达地市,数亿元的税收流失,对我市宏观税负水平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开展这次专项整治活动,就是要尽最大努力把流失的国家税收追回来,增加财政收入,提升我市宏观税负和第三产业水平,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三是维护公平正义的需要。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重要法则。就交通运输行业来讲,一部分人依法履行了纳税义务,而另一部分没有履行法定义务。同样的市场环境,同样的经营成本,这对已经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的人来讲,是不公平的。扩大范围来讲,对其他行业来讲也是不公平的。社会主义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造福于民,是国民收入分配的重要杠杆,不依法纳税的人自己“满意”了,那么依法纳税的人就会不满意,广大人民群众就会不满意。我们要通过专项整治活动,打击偷逃税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

序。我们有义务、有责任对国家负责,对社会负责,对人民负责。

四是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需要。“税检同步”停止以来,一些已经缴纳过税款的车主向地税部门反映,有的向市政府反映,要求退税。这个要求虽然说不合理、不合法的,但这是一种真实心态的反映。我们不能因为我们工作的不力,让依法纳税者感到受委屈,感到不平衡。我们要通过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努力堵塞征管漏洞,让偷逃税者付出代价。否则,守法纳税人会认为政府执法不公,产生抵触情绪,甚至上访告状,势必会增加不稳定因素,损害我们周口的形象,也会给交通运输业的税收征管增加更大的难度。

二、精心组织,积极推动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深入开展

这次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是专门针对交通运输业,特别是货运业税收而开展的。这项工作涉及面较广,困难多,阻力大,任务艰巨,情况复杂。做好这项工作,需要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需要社会各界共同维护税法的尊严,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共同推动。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为做好这次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市政府决定成立以我为组长,地税、公安、财政、交通、工商等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情况,研究问

题,推进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各县(市、区)政府也要成立相应组织,建立相应制度,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二)明确责任,密切协作。地税部门已将交通运输业税源底子普查清楚,税额计算也已完成,并已向各县(市、区)政府通报,对部分纳税人进行了约谈,要求自查补报。下一步,各县(市、区)政府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发挥领导作用,组织好、开展好这次专项整治工作。各级地税机关要按照既定方案,继续抓好税收约谈、纳税评估、税务稽查等工作落实;各级财政部门要积极配合专项整治工作提供经费保障;各级公安机关要积极协助,对专项整治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意外事件做好应对准备,对地税机关依法移送的案件,迅速查处,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该追究什么责任就追究什么责任;各级工商部门要准确提供相关情况;各级交通主管部门要从维护税法尊严,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出发,主动融入专项整治工作,督促行业纳税人依法纳税;各级金融部门要积极配合地税部门采取税收保全措施和强制执行措施;各级新闻宣传部门要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跟踪报道,对正面典型要进行大力宣传,对反面典型要进行曝光;全市财险公司要积极代扣代缴车船税等。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确保这项工作迅速开展起来,确保高质量完成各自工作任务。

三、维护公平正义的需要。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重要法则。就交通运输行业来讲,一部分人依法履行了纳税义务,而另一部分没有履行法定义务。同样的市场环境,同样的经营成本,这对已经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的人来讲,是不公平的。扩大范围来讲,对其他行业来讲也是不公平的。社会主义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造福于民,是国民收入分配的重要杠杆,不依法纳税的人自己“满意”了,那么依法纳税的人就会不满意,广大人民群众就会不满意。我们要通过专项整治活动,打击偷逃税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

序。我们有义务、有责任对国家负责,对社会负责,对人民负责。

四是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需要。“税检同步”停止以来,一些已经缴纳过税款的车主向地税部门反映,有的向市政府反映,要求退税。这个要求虽然说不合理、不合法的,但这是一种真实心态的反映。我们不能因为我们工作的不力,让依法纳税者感到受委屈,感到不平衡。我们要通过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努力堵塞征管漏洞,让偷逃税者付出代价。否则,守法纳税人会认为政府执法不公,产生抵触情绪,甚至上访告状,势必会增加不稳定因素,损害我们周口的形象,也会给交通运输业的税收征管增加更大的难度。

二、精心组织,积极推动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深入开展

这次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是专门针对交通运输业,特别是货运业税收而开展的。这项工作涉及面较广,困难多,阻力大,任务艰巨,情况复杂。做好这项工作,需要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需要社会各界共同维护税法的尊严,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共同推动。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为做好这次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市政府决定成立以我为组长,地税、公安、财政、交通、工商等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情况,研究问

题,推进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各县(市、区)政府也要成立相应组织,建立相应制度,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二)明确责任,密切协作。地税部门已将交通运输业税源底子普查清楚,税额计算也已完成,并已向各县(市、区)政府通报,对部分纳税人进行了约谈,要求自查补报。下一步,各县(市、区)政府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发挥领导作用,组织好、开展好这次专项整治工作。各级地税机关要按照既定方案,继续抓好税收约谈、纳税评估、税务稽查等工作落实;各级财政部门要积极配合专项整治工作提供经费保障;各级公安机关要积极协助,对专项整治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意外事件做好应对准备,对地税机关依法移送的案件,迅速查处,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该追究什么责任就追究什么责任;各级工商部门要准确提供相关情况;各级交通主管部门要从维护税法尊严,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出发,主动融入专项整治工作,督促行业纳税人依法纳税;各级金融部门要积极配合地税部门采取税收保全措施和强制执行措施;各级新闻宣传部门要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跟踪报道,对正面典型要进行大力宣传,对反面典型要进行曝光;全市财险公司要积极代扣代缴车船税等。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协同作战,确保这项工作迅速开展起来,确保高质量完成各自工作任务。

三、维护公平正义的需要。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重要法则。就交通运输行业来讲,一部分人依法履行了纳税义务,而另一部分没有履行法定义务。同样的市场环境,同样的经营成本,这对已经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的人来讲,是不公平的。扩大范围来讲,对其他行业来讲也是不公平的。社会主义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造福于民,是国民收入分配的重要杠杆,不依法纳税的人自己“满意”了,那么依法纳税的人就会不满意,广大人民群众就会不满意。我们要通过专项整治活动,打击偷逃税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

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周口市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指导思想

以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为突破口,切实加强我市交通运输业税收管理,增强交通运输业纳税人依法纳税意识,堵塞税收征管漏洞,增加财政收入,调节收入分配,缓解收入分配不公带来的社会矛盾,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促进我市追赶跨越发展。

二、专项整治范围和时限

1.专项整治范围:全市范围内从事交通运输(包括货运、客运等)业务的企业、

1.专项整治工作分为主管税务机关评估、税务稽查、整改建制等阶段。对拒不配合纳税评估或者涉税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交通运输业纳税人实施税务稽查;对涉嫌犯罪的,根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依法移送司法机关。2.对如实自查补缴税款的从宽处理,对抗拒检查的依法查处。3.此次整治工作采取教育服务在先、检查处理在后的原则。4.此次整治工作坚持依法、公平、公开的原则。

五、方法步骤和时间安排

4月份以来,全市各级地税机关就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业税收管理工作,已进行了深入宣传,并组织开展了交通运输业纳税人税收约谈活动,督促纳税人自查补缴交通运输业各项税款。鉴于前一阶段宣传发动、税收约谈、自查补报情况,决定自6月份开始,

1.纳税评估和税务稽查(2011年6月16日~11月30日)。对全市交通运输业纳税人开展纳税评估;对拒不配合纳税评估或者涉税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交通运输业纳税人,依据国家税务总局《税务稽查工作规程》的规定,移送稽查机关实施税务稽查。2.整改建制(2011年12月1日~12月31日)。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总结,并以此为基础对全市交通运输业税收管理进行整改建制。

六、组织领导和工作要求

(一)组织领导

市政府成立全市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由主管税收工作的副市长任组长,市公安局、地税局、国税局、交通局、工商局、财政局等有关部门负

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市地税局局长华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和落实。各县市区要成立相应领导组织,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开展,并向市政府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高度重视。全市各级政府、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及必要性,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确保专项整治工作顺利开展。

2.严格执法,积极防范税收执法风险。全市参加专项整治工作的人员要根据岗位职责,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意识,做到严格执法,依法治税。

3.转变作风,提高涉税服务水平。开展专项整治的过程,也是服务纳税人、宣传

市国土资源局系统16部监督电话全部对外公布

国土资源系统政风行风建设请您监督

市国土资源局主要职能

保护与合理利用全市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落实国家国土资源调控政策,参与全市宏观经济运行。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研究,指导全市国土资源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市辖区国土资源行政执法工作,调查处理市辖区国土资源违法违规案件及市辖区国土资源重大违法违规案件。优化配置全市国土资源,规范全市国土资源权属管理。负责全市耕地保护,确保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及时准确提供全市土地利用各种数据,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规范全市国土资源市场秩序,保护全市地质环境,依法征收资源收益,规范监督管理,接待群众涉土涉矿来信来访,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源保障。

各县(市)国土资源局、分局政风行风监督热线电话

-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川汇区分局:6071252
-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开发区分局:6076067
-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沈丘县分局:2566384
-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监利县分局:8796644
- 项城市国土资源局:4321327
- 扶沟县国土资源局:6202310
- 太康县国土资源局:6811115
- 鹿邑县国土资源局:7223979
- 西华县国土资源局:2557353
- 淮阳县国土资源局:2681130
- 郸城县国土资源局:3210661
- 商水县国土资源局:5452728
- 沈丘县国土资源局:5102051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

政风行风监督热线电话

- 纪检室:8361260
- 信访办:8361276
- 监察科:8395232

周口市国土资源局

政风行风建设十二项措施

- 为贯彻落实市纪委二届六次全会和全市纠风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坚持标本兼治,纠建并举,综合治理,注重预防的方针,严格落实责任,强化监督检查,深化源头防治。深入开展“两整治一改革”专项治理工作,结合“正确履行职能,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主题实践活动,全面开展以“树立优良作风,构建和谐周口”为主题的政风行风评议工作,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努力提高执法水平、行政效率和服务质量。以解决损害农民土地权益问题为重点,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务求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 将政风行风建设列入各级国土资源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和年度工作目标,做到目标明确,任务具体,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 坚持“一把手”上线做客,政风行风《监督热线》、《公仆与市民》,倾听群众意见,解答群众疑问。
- 把制度建设作为促进政风行风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形成靠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的工作机制,把管理工作作风和行风建设纳入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和常态化的轨道。
- 设立政风行风监督热线电话,接受群众举报,解答群众咨询。对群众举报的政风行风问题要及时登记,按照程序认真落实,及时向群众反馈结果。
- 认真落实国土资源系统行政为民“十项措施”和工作人员“五条禁令”,以机关重点岗位和服务窗口建设为重点,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切实解决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问题。
- 认真开展群众意见建议,严肃查办政风行风案件。对群众反映的政风行风问题要认真研究分析,积极落实解决,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对发生的“吃、拿、卡、要、报”和乱收费等影响行风建设的行为,要坚决纠正,严肃处理;对上级

提速增效 保障发展

——市国土资源局对外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各环节的时间承诺

